



股票代码：688505

股票简称：复旦张江

编号：临 2023-031

##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选举董事会主席、监事会主席、委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 2023 年 5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2023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产生董事会主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并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已经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选举产生。2023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赵大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主席，任期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赵大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 **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委任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已经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委任第八届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席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委员组成	主席
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林兆荣、王宏广、沈波	林兆荣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徐培龙、林兆荣、赵大君	徐培龙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	王宏广、徐培龙、林兆荣	王宏广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赵大君、王宏广、徐培龙	赵大君

其中，审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组成人员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占半数以上，且审核委员会的主席林兆荣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委员简历详见附件。

### 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2023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选举黄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黄建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 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3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具体聘任情况如下：

- 1、同意聘任赵大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 2、同意聘任薛燕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同意聘任李军先生、李晓闻女士、秦蕾先生、余岱青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同意聘任陈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泰州复旦张江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其中，薛燕女士已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事前备案，并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附件：

###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主席简历

赵大君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7月获复旦大学生物学硕士学位，并于2001年11月获香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5年8月至1996年10月任复旦大学法学院助教；1996年11月至今，联合创立并就职于本公司，2002年1月至今任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兼任上海溯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赵大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620,7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

赵大君先生：见本公告附件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主席简历”。

王宏广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于1982年毕业于甘肃农业大学，获颁农学学士学位，于1986年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获颁农学硕士学位，并于1989年获颁农学博士学位。现任北京大学中国战略研究中心执行主任、教授；四川大学华西医院中国人民生命安全研究院院长；兼任天津大学及中国药科大学教授。他曾任中国农业大学副教授、教授；科学技术部农村与社会发展司副司长；科学技术部中国生物技术发展中心主任；中国科学技术发展战略研究院调研员。他长期从事科技与经济战略研究，对国内外生物技术发展与产业政策有深入的研究，曾编着《中国的生物经济》等23本著作及发表110余篇论文。他于2020年6月23日获委任为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代码：600161）上市的公司）之独立非执行董事，于2021



年 1 月 27 日获委任为石药集团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股票代码：01093）上市的公司）之独立非执行董事。

截至目前，王宏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林兆荣先生**，1960 年出生，中国香港籍。于 1985 年 3 月毕业于澳洲麦考瑞大学，获颁经济学会计专业本科学位，并于 1989 年 10 月毕业于澳洲新南威尔士大学，获颁商学金融专业硕士学位。他为香港会计师公会和澳洲及新西兰特许会计师公会（原澳洲特许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于 2004 年至 2020 年同时担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香港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拥有丰富的财务会计、审核及业务咨询经验。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起获委任为上海格派镍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独立非执行董事。

截至目前，林兆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徐培龙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国家一级律师，2002 年 7 月毕业于华东政法大学，获颁法学学士学位。现任第十一届上海市律师协会理事、副会长，上海市君悦律师事务所党总支书记及高级合伙人，华东政法大学兼职教授，最高人民检察院民事行政专家，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他曾任上海市朝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上海市律师协会青年工作委员会副主任。他对公司治理、股东争议解决、企业投融资、兼并与收购有深入的研究和资深的经验，



曾编着《公司诉讼律师实务》等多本著作。徐律师先后于 2011 年 3 月被评选为“第四届上海市优秀青年律师”，2013 年 9 月被评选为“普陀区第一批拔尖人才”，2014 年 4 月被评选为“普陀区第一届（2012-2013 年度）优秀律师”，2016 年和 2020 年先后两次被评选为“上海市司法行政工作先进个人”，2021 年被评选为“全国优秀律师”。他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获委任为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代码：603933）上市的公司）之独立非执行董事。

截至目前，徐培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沈波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12 月获香港中文大学会计学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CICPA)会员。现任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代码分别为 02607、601607）两地上市的公司）之执行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并在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附属公司兼任董事职务；现任天大药业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股票代码：00455）上市的公司）及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曾任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等职。

截至目前，沈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简历

黄建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于 1992 年获理学学士学位，于 1995 年获理学硕士学位，于 1999 年获理学博士学位。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生物化学与分子细胞生物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评审人。曾于中国科学院上海生物化学与细胞生物学研究所及瑞典卡罗琳斯卡研究所（Karolinska Institute）进行博士后研究。黄教授长期从事肿瘤分子生物学研究，并作为主要研究人员主持多项国家级、省部级课题。

截至目前，黄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赵大君先生：见本公告附件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主席简历”。

薛燕女士，1981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7 月获上海财经大学国际会计专业学士学位，并于 2018 年 11 月获香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她为香港会计师公会(HKICPA)会员、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ACCA)资深会员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CICPA)会员，亦为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2004 年 8 月至 2010 年 5 月服务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部门；2010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兼任风屹（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及上海汉都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薛燕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0%。其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



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军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7月获复旦大学生物学硕士学位。他曾主持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数项研究项目，并发表数篇论文。他具有执业药剂师资格。1993年8月至1996年10月任复旦大学助教及讲师；在此期间，他亦担任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的副技术总监并参与三种新药的研制。1996年11月至今，联合创立并就职于本公司，2002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李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018,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7%。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晓闻女士**，1982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7月获中国药科大学基础药学专业学士学位，于2009年6月获南京医科大学药物化学专业硕士学位，并于2022年11月获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9年7月至2012年7月服务于中科院上海有机所；2012年10月至2015年12月担任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代码分别为03347、300347）两地上市的公司）子公司负责人；2016年1月至2021年1月担任银杏树药业(苏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2月至今任公司临床医学中心总经理。

截至目前，李晓闻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不存在关





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秦蕾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 年 6 月获上海中医药大学中医基础医学专业学士学位。1997 年 7 月至 2001 年 8 月先后于上海市龙华医院任住院医师及上海中医药大学任助理研究员；2001 年 9 月至 2006 年 5 月先后服务于香港生命科技集团、上海雷允上药业有限公司及浙江康莱特药业有限公司从事市场推广和产品营销工作；2006 年 6 月至今曾任公司产品组经理、市场部经理、市场总监，现任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

截至目前，秦蕾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3%。其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余岱青女士**，1973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 7 月获山东大学化学学士学位，并于 1998 年 7 月获山东大学分析化学硕士学位。2001 年至今，于本公司先后从事过新药研发的质量研究与分析，药品生产的质量研究与检验，质量管理体系建立及药品生产相关日常管理工作。她曾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6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质量总监。

截至目前，余岱青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6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其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



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宇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 年 6 月获沈阳药科大学英语药学专业学士学位，于 2008 年 2 月获天津大学制药工程专业硕士学位。在药品生产管理、质量保证及 GMP 认证事务等方面有广泛经验。1999 年 4 月至 2011 年 7 月服务于西安杨森制药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生产主管、国际认证主管及合规经理；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质量总监；2014 年 4 月至今任泰州复旦张江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陈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其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